

蓝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对外投资概述

1、对外投资的基本情况

蓝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6 年 7 月 21 日与自然人邱会生、苟华、黄伟建、陈全强在湖南长沙，就合资成立蓝思智能机器人（长沙）有限公司有关事宜达成共识，共同拟定了《蓝思智能机器人（长沙）有限公司章程》，各方出资安排如下：

序号	股东名称	出资额（万元）	出资方式及来源	持股比例
1	蓝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	6,000	自有货币资金	60%
2	邱会生	2,000	自有货币资金	20%
3	苟华	1,500	自有货币资金	15%
4	黄伟建	300	自有货币资金	3%
5	陈全强	200	自有货币资金	2%
合计		10,000		100%

2016 年 7 月 21 日，蓝思智能机器人（长沙）有限公司办理了工商设立登记手续，并于次日获得了浏阳市市场和质量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。

2、根据《蓝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、《对外投资管理制度》、《总经理工作细则》等有关规定，本项投资在公司总经理审批权限范围内，无须提交董事会

或股东大会审议，也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。

3、公司与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，本项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。

二、对外投资合作方介绍

1、合作方姓名：邱会生

身份证号码：36213119770823*****

股东住所：江西省赣州市宁都县

2、合作方姓名：苟华

身份证号码 51302519761113*****

股东住所：四川省通江县

3、合作方姓名：黄伟建

身份证号码 44098219870923*****

股东住所：广东省化州市杨梅镇

4、合作方姓名：陈全强

身份证号码 21110219830208*****

股东住所：辽宁省盘锦市双台子区

三、投资标的基本情况

1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430181MA4L5KUJ1Q

2、企业名称：蓝思智能机器人（长沙）有限公司

3、企业性质：有限责任公司

4、住所：浏阳经济技术开发区蓝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办公楼401室

5、法定代表人：饶桥兵

6、注册资本：壹亿元整

7、成立日期：2016年7月22日

8、经营期限：长期

9、经营范围：机器人开发；机器人零配件组装；工业机器人制造；机器人零配件的销售；机器人技术咨询；智能化技术研发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

10、认缴出资额、出资方式及持股比例：

序号	股东名称	出资额（万元）	出资方式及来源	持股比例
1	蓝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	6,000	自有货币资金	60%
2	邱会生	2,000	自有货币资金	20%
3	苟华	1,500	自有货币资金	15%
4	黄伟建	300	自有货币资金	3%
5	陈全强	200	自有货币资金	2%
合计		10,000		100%

四、《蓝思智能机器人（长沙）有限公司章程》的主要内容

1、出资期限与安排

（1）邱会生：以货币资金出资2,000万元，总认缴出资2,000万元，出资比例20%。认缴出资时间：2021年7月21日前。

（2）苟华：以货币资金出资1,500万元，总认缴出资1,500万元，出资比例15%。认缴出资时间：2021年7月21日前。

（3）黄伟建：以货币资金出资300万元，总认缴出资300万元，出资比例3%。认缴出资时间：2021年7月21日前。

（4）陈全强：以货币资金出资200万元，总认缴出资200万元，出资比例2%。认缴出资时间：2021年7月21日前。

（5）蓝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：以货币资金出资6,000万元，总认缴出资6,000万元，出资比例60%。认缴出资时间：2021年7月21日前。

2、出资违约责任

不按认缴期限出资或者不按规定认缴金额出资的，除应当向公司足额缴纳外，还应向已按期足额缴纳出资的股东承担下列违约责任：

股东不按照规定缴纳出资的，除应当在缴纳出资期限届满后三个月内向公司足额缴纳外，还应当已向按期足额缴纳出资的股东支付相当于未缴出资20%的违约金。

3、董事会及管理人员安排

(1) 公司设董事会，成员3人。董事由股东提名候选人，由股东委派。其中股东蓝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委派2人担任公司董事，并由股东蓝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委派的董事担任公司董事长。另一名董事，由股东邱会生担任。

公司法定代表人由董事长担任，由股东蓝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委派的董事担任，法定代表人不得存在依法不得担任公司法定代表人的情形。

(2) 公司不设监事会，设监事1人，监事由股东蓝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委任。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不得兼任监事。

(3) 公司设立经营管理机构，经营管理机构设经理一人，由股东邱会生担任，并根据公司情况设若干管理部门。公司经营管理机构经理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，任期3年。

五、对外投资的目的、存在的风险及对公司的影响

公司本次对外投资的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。邱会生、苟华、黄伟建、陈全强4位自然人长期深耕生产自动化设备领域，拥有较强的研发、设计、开发能力。公司通过与其合资成立公司，可以充分发挥外部人才和公司的技术优势、资金优势、规模优势和市场资源，进一步提高公司的自动化设备自主研发能力和生产能力，保障公司能够获得高效、匹配、可靠的自动化设备，有助于加快公司生产自动化进程，减少单位产品人工成本、缓解用工压力、提高生产效率，增强核心竞

争力与盈利能力。为公司未来大规模导入自动化设备奠定了基础，是落实董事会制定的生产自动化战略和实现智能制造、绿色制造、信息化制造转型升级的重要举措。

本次投资不会为公司带来较大风险，短期内不会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。

特此公告。

蓝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六年七月二十五日